

证券代码：834539

证券简称：运通车联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辽宁运通车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抵押贷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述

因业务发展需要，辽宁运通车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所属下列子公司拟以房产、土地作为抵押向辽宁海城金海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流动资金贷款 3,000 万元，贷款期限为 1 年，具体抵押贷款情况如下：

1、海城东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贷款 900 万元，以鞍山市逸方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不动产作为抵押。

2、海城东琛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贷款 1,700 万元，以鞍山东亿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不动产作为抵押。

3、鞍山市逸方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贷款 400 万元，以海城东琛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不动产作为抵押。

上述具体贷款事项以各子公司与辽宁海城金海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借款合同为准。

该事项已经辽宁运通车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有权审批，无需经过股东大会审议。

出借方与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提供贷款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资产抵押情况

本次流动资金贷款是以鞍山市逸方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鞍山东亿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海城东琛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所属不动产作为抵押物向辽宁海城金海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本次贷款业务。

三、抵押的必要性情况

本次抵押借款，是子公司正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有利于子公司持续稳定经营，促进公司快速、稳定发展，是合理的、必要的。

本次借款及抵押事项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的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持续经营能力和损益状况亦不会构成重大不利。

四、备查文件目录

《辽宁运通车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辽宁运通车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19日